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7月4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2019年7月9日在上海市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雪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60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60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锁期的1,373,801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11日